

桂林：2006年教师资格认定10月12日开始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8/2021_2022__E6_A1_82_E6_9E_97_EF_BC_9A2_c38_218609.htm 本报记者近日从市教育局获悉，今年社会人员申请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将于10月12日开始，凡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符合《教师法》规定的学历及相关要求，户籍或工作单位在桂林市的中国公民，都可以报名申请教师资格认定。本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报名时间，全市统一安排10月12日(星期四)13日(星期五)、10月16日(星期一)17日(星期二)共四天。受理时间为10月26日至27日两天。本次受理认定的教师资格有幼儿园教师资格、小学教师资格、初级中学教师资格、高级中学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等6类。各类教师资格认定学历要求也不同，其中，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的必须具有幼师毕业及其以上学历；认定小学教师资格的必须具有中师专业及其以上学历；认定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必须具有大专毕业及其以上学历；认定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必须具有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认定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必须具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并应具有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社会人员申请教师资格认定，除了要达到相应的规定学历之外，还必须取得相应层次的教育学、心理学等理论培训合格证书，通过教育教学能力测试（面试、试讲），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标准。教师资格由哪个部门认定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相关程序为：首先由申请人向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申请，再由教师资格认定

机构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受理，并对申请人进行教育教学基本能力素质和能力测试、面试、试讲等，然后再作出认定结论。申请幼儿园、小学教师资格、初级中学教师资格人员应到户籍或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县级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部门申请认定（户籍或工作单位在市区人员可到市教育局提出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申请认定。地点：解放东路19号市教育局五楼人事教育科 教师资格办公室）；户籍或工作单位在12县人员可在规定期限内到所在县教育局申请高级中学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由所在县教育局进行初步审查后统一报市教育局进行审核、考核认定。工作单位或户籍在市区的向市教育局提出申请认定。有了教师资格，就可以当教师吗？据了解，教师资格制度是继律师、医师、会计师、建筑师之后，国家对教师实行的一种法定的职业许可制度。我市从1998年开始接受社会人员教师资格认定以来，报名人数逐年增多。那么具备了教师资格，是否就可以从事教师工作，享受教师待遇？市教育局人事教育科负责人解释说，教师资格是从事教师职业所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而不是全部条件，并不是具有教师资格的人都一定能够从事教师工作，具有教师资格的人是否能从事教师工作，还要受教师编制、学校师资需求、教师队伍学科结构、聘任条件等方面的限制。只有被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聘任为教师后，才能享有法定的教师权利，履行相应的教师义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